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3名非独立董事和2名独立董事, 任期自公司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同日, 公司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 选举产生了1名职工代表董事, 共同组成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六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由6名董事组成, 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含职工代表董事1名)、独立董事2名, 具体如下:

非独立董事: 田明先生、郝先进先生、吴明先生、倪迎久先生

独立董事: 潘立生先生、杨辉先生

上述董事均符合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 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 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比例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独立董事人数的比例不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且至少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士, 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在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召开前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以上董事会成员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2026年4月23日披露的《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二、部分董事离任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沈海斌女士任期届满后离任，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离任后将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沈海斌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25,777,700 股，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对沈海斌女士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以及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三、其他说明

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根据发展需要，公司决定将董事会成员数由 6 名调增为 8 名，新增 1 名独立董事、1 名非独立董事。具体请见 2026 年 3 月 31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章程〉修订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将在该议案通过股东会审议之日起 60 日内补选上述两名董事，保障公司董事会正常有效履职。

四、备查文件

1、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特此公告。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3 日